

遊
戲
新
散
本



中華書局印行

民國廿五年九月十一版行刷

有不著准作權印

◎ 遊戲新教材(全一冊)

實價國幣二角五分

(郵運匯費另加)

陳元志
丹超
浚超

陳元志
丹超
浚超

總發行處 廣州漢民北路
中華書局
香港
九龍
北帝
街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序

遊戲是發展本能的利器。我們研究教育，應先研究本能；而研究本能，不可不注重遊戲。杜威博士說：『教育是生活的，是動的，是有目的的。』我們做體育教師的，單是教授幾種普通操，稍稍矯正兒童的姿勢，是否便算了事？若用呆板式的教授法，去強迫兒童，像那軍隊裏的教練官，對付兵士的態度一樣，便把兒童的好動性，埋沒在教師威權之下；這種教授所得的結果，即使普通操和步伐，練得非常整齊，表面上的成績，雖若可觀；然而兒童的本能，早無發展的機會，簡直和有意摧殘沒有甚麼差別。

所以要發展兒童的本能，非教授各種遊戲運動不可。遊戲運動，都有規則，可以養成他們的規律心，服從心，合羣心，公正心，耐勞

心……就是一舉一動，一言一語，都包括在游戲範圍以內。全仗我們做體育教師的人，能好好地利用這個使兒童們養成良好的習慣。基礎既穩，日後長大成人，適應社會的能力，也就強了，這不是注重游戲的好處嗎？

近來小學校裏的體育科，游戲早佔了一個很重要的地位；不過所用的教材，大半是由各種體育書上收集得來的，或翻譯出來的；東鱗西爪，雜亂無序，要找幾個真正充饒興味，含有教育意義，而且適合兒童生理心理的，實不易數數覩；因此，做教師的往往感着困難。現在，我們於課餘時候，就平日經驗所得的游戲教材，選擇合於上說旨趣的若干則，編印起來，供諸同好，或者可算「聊勝於無」罷了！

編者識

凡例

- 一是書所採游戲教材，適用於男女小學校。
- 一用具簡單，興趣濃厚，無論用之於都市或鄉村小學校，均甚為適當。
- 一每種游戲，分詳人數、地點、用具、說明、及規則五項，使教者易於了解。
- 一注重團體游戲，意在使同時間有多人可以運動，藉養成兒童團體生活之習慣。
- 一是書係課餘編輯，曾請鄭形華、錢希乃、張間陳、醉雲諸先生閱過，并此誌謝。但因時間忽促，或猶有失當之處，希望閱者原諒，并有以教正之。

游戲新教材



二

中華書局印行

游戲新教材

目錄

	頁數
一 老鷹捕小雞	一
二 捉謎藏	三
三 瞎子拔筍	五
四 花花貓	六
五 捕魚遊戲	八
六 老虎捕小羊	九
七 跳木棒	一一
八 刺蝟偷瓜	一二
九 黃河橋	一四

- | | | |
|----|--------|----|
| 一〇 | 拾物賽跑 | 一六 |
| 一一 | 猢猻拋棒 | 一八 |
| 一二 | 籃球游戲 | 一九 |
| 一三 | 拍人游戲 | 二二 |
| 一四 | 圈中敲瓜 | 二三 |
| 一五 | 擊鼓傳花 | 三四 |
| 一六 | 套圈移棒競走 | 一五 |
| 一七 | 竹馬賽跑 | 一七 |
| 一八 | 搶虎子 | 一八 |
| 一九 | 摸球游戲 | 一九 |
| 二〇 | 捕匪 | 三〇 |
| 二一 | 民族自衛游戲 | 三一 |

三三 爭擇良友

二三 生活競爭

三四

二四 不倒翁競走

三五

二五 瞎子求光明

三七

二六 反應遊戲

四〇

二七 老虎賽跑

四一

二八 不自由競走

四三

二九 駝子競走

四五

三〇 打獵

四六

三一 盲人吹燈

四八

三二 挾棒運球

四九

三三 車頭競走

五一

三四	搶龍尾	五二
三五	高網排球	五四
三六	五族替換賽跑	五五
三七	志願球	五七
三八	兩層遊戲	五八
三九	捉石卵	五九
四〇	獅捕兔	六一
四一	占卜遊戲	六二
四二	蛇行遊戲	六四
四三	獵兔	六五
四四	俯仰運球	六六
四五	連帶競走	六八

四六 穩健遊戲

六九

四七 盲人打獵

七〇

四八 總統球

七一

四九 蟹行賽跑

七二

五〇 獨立競戰

七三

附錄一 索引之來源與目的

七四

附錄二 教學遊戲之注意

七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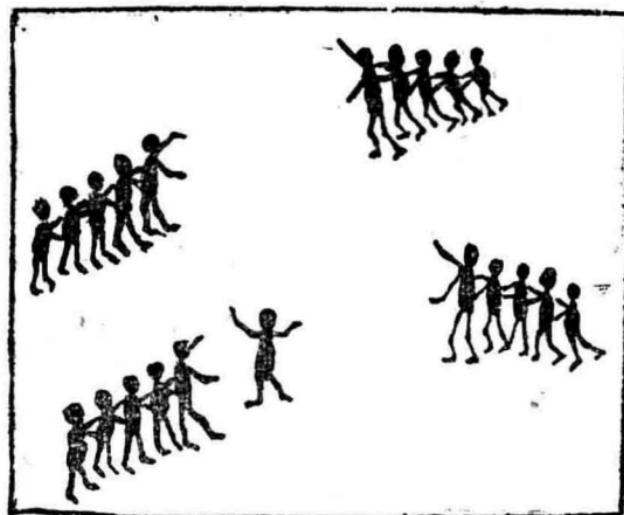
游戲新教材

一 老鷹捕小雞

人數 以三十人至四十人爲率·或
再稍多亦可·

地點 體育場·

說明 先由隊形變化開始，看人數
多少而定，由一路成四路，由四路成八
路，由八路成十六路……排成縱隊圓形
·分爲若干組，每組以六人至十人爲最
宜·事先選擇體格強健者一人爲老鷹，
餘均爲小雞·惟每組之第一人爲母雞，



負保護之責，教師吹第一聲叫子，各組運動員，兩臂向左右平舉，當作雞之翼膀，吹第二聲叫子，先右足尖後左足尖各跳三次，並喊「喈！喈！喈！」的聲音各三聲，當作雞叫和搗動翼膀的狀態。吹第三聲叫子，每組各人的手，拉牢第一人（雞母）背後之衣裳或束腰帶，老鷹便開始捕捉。當捕捉時，各組之第一人，率領本組人，自由行動，互相聯絡，各相幫助，攔住老鷹；并一同喊「喈！喈！喈！」的聲音，表示一種求救的情態。假使有一組的「母雞」攔阻不住，小雞竟被老鷹捉去，這隻母雞，便和老鷹易位，再行開始運動。餘類推。此種遊戲，用之於天氣冷的時候，最為適當，亦頗有趣味。

規則
(一)當捕捉時，各組首只能攔阻，不准用力衝撞。小雞如被捉去，母雞與老鷹便交換其職。
(二)每組運動員，須互相拉住，不准故意逃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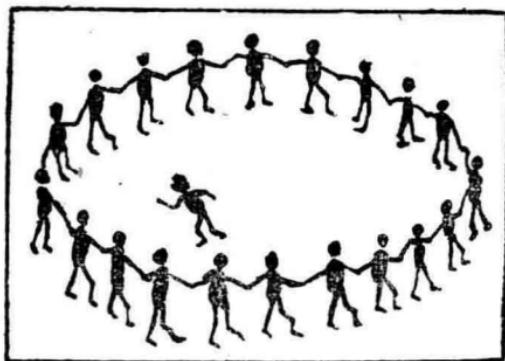
二 捉謎藏

人數 二十人至三十人。

地點 運動場或休息室。

器具 手帕。

說明 令兒童繞成單行圓形，另選一人、立在中央，用手帕紮住眼睛。事畢奏琴，叫兒童按琴唱歌。（歌詞見後）唱到『手挽手兒捉謎藏』句，兒童一齊拉手，半面向右轉，同時右足順足尖方向，踏出一步，足踵起。唱到第一行『拉拉……』時，諸兒側身向右跑。第二行『拉拉……』時，側身向左跑。第三行『拉拉……』時，和唱到第一行動作同。唱畢，在



圈之人，各放手靜立。蒙目者向前方摸，被摸着者卽唱：『我是誰？我是誰？請你爲我猜一猜。』摸者卽唱：『你是誰！你是誰！請你爲我代一代。』被摸者如確被他猜着，則唱：『正是我！正是我！我來代你做一做。』唱畢卽代其職。如未被他猜着，則唱：『不是我！不是我！請你再去捉一捉。』唱完後，開始再演。如此反復演習，頗覺有趣。使低年級兒童爲之，尤爲適當。

歌曲

F 調

捉謎藏

4/4

5 3 2 5 3 2 | 5 5 3 3 2 2 1 | 5 6 5 3 5 6 1 |
 捉謎藏 捉謎藏 大家來 捉謎藏 手挽手兒 捉謎藏
 5 3 2 5 3 2 | i 7 6 5 4 3 2 2 1 | i 7 6 5 4 3 2 2 1 |
 捉謎藏 捉謎藏 拉拉拉拉 拉拉拉拉拉 拉拉拉拉拉
 i 7 6 5 4 3 2 2 1 ||
 拉拉拉拉 拉拉拉拉拉

規則（一）摸者不得偷眼看人。（二）確被猜着者，必須出而代其職。（三）預先須共同規定，摸者如繼續摸至第幾人（其數臨時定之）尙猜不着，則宜另選一人代之。

三 瞎子拔筈

人數二十人至三十人。

地點運動場。

器具手帕二方・帽筈一個・鷄毛帚數個。

說明 場上劃兩條平行線，距離相等，中間置帽筈（他種空筈亦可），一個，用鷄毛帚插入，作為毛筈，分運動員為甲乙兩隊，排列於平行線上，先各從第一人做起，即將各隊之第一人，用手帕紮住眼睛，警笛一鳴，即各向前進行，以先摸着鷄毛帚者為勝，如先為甲隊員摸着，則乙隊員作為失敗，便隨時加入甲隊，次各輪着其第二，第三

，……等，如法演習。至終了時，分別檢計兩隊人數，以較多者為勝。按此遊戲，極有趣味。尤適於高年級兒童。

規則（一）眼睛必須

密蒙，否則當重做。（二）

前進摸時，同隊人不准出聲，指示方向，否則當重做。（三）歸原位後，仍須站好。

四 花花貓

人數二十人至三十人。再多亦可。

地點體育場或休息室。

